

证券代码：002651

证券简称：利君股份

公告编号：2016-52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何亚民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林麟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魏革亮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371,324,924.30	2,497,680,255.92	-5.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869,274,930.33	1,862,932,532.73	0.34%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2,302,036.48	-40.59%	311,555,398.34	-19.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496,886.88	-57.29%	64,667,457.51	-3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456,852.83	-62.85%	57,706,293.80	-39.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9,221,508.28	-44.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50.00%	0.06	-4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50.00%	0.06	-4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4%	-1.34%	3.46%	-2.1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68,004.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83,000.00	
债务重组损益	-27,8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622,330.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4,780.7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13,142.51	
合计	6,961,163.7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53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何亚民	境内自然人	36.21%	362,999,997	272,249,997		
何佳	境内自然人	31.03%	311,089,348	233,317,011		
魏勇	境内自然人	15.76%	158,002,575	118,501,931		
长信基金—浦发银行—中金投资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0%	9,996,117			
张乔龙	境内自然人	0.60%	6,000,002		质押	6,000,000
李臣	境内自然人	0.21%	2,092,143			
陈雄军	境内自然人	0.15%	1,469,999			
安士合	境内自然人	0.14%	1,387,535			
陈亚	境内自然人	0.14%	1,353,77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聚焦 30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1%	1,109,9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何亚民	90,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750,000			
何佳	77,772,337	人民币普通股	77,772,337			
魏勇	39,500,644	人民币普通股	39,500,644			
长信基金—浦发银行—中金投资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9,996,117	人民币普通股	9,996,117			
张乔龙	6,000,002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2			
李臣	2,092,143	人民币普通股	2,092,143			
陈雄军	1,469,999	人民币普通股	1,469,999			
安士合	1,387,535	人民币普通股	1,387,535			
陈亚	1,353,770	人民币普通股	1,353,77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聚焦 30 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09,9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9,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何亚民与何佳系父女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并合计持有公司 67.24% 的股份。除此情形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p>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情况及原因分析

序号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增减额	增减比例（%）
1	货币资金	820,857,596.78	1,290,996,159.24	-470,138,562.46	-36.42%
2	其他流动资产	406,496,052.38	2,093,150.69	404,402,901.69	19,320.30%
3	投资性房地产	32,535,639.97	-	32,535,639.97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	11,589,752.54	2,444,444.44	9,145,308.10	374.13%
5	应付票据	-	7,670,000.00	-7,670,000.00	-100.00%
6	应付职工薪酬	8,725,278.11	14,343,249.42	-5,617,971.31	-39.17%
7	应交税费	10,938,027.22	30,061,067.13	-19,123,039.91	-63.61%
8	预计负债	2,548,243.18	1,350,334.16	1,197,909.02	88.71%
9	其他综合收益	5,325,413.82	3,500,473.73	1,824,940.09	52.13%

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470,138,562.46元，下降36.42%，主要系本期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2）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404,402,901.69元，增长193.20倍，主要系本期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和持有期间计提的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3）投资性房地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32,535,639.97元，主要系公司本期将位于成都市武侯区金花镇七里路605号的部分闲置厂房出租所致。

（4）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9,145,308.10元，上升374.13%，主要系本期全资子公司成都德坤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购置进口设备处于安装调试中所致。

（5）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7,670,000.00元，下降100.00%，主要系年初应付票据到期承兑所致。

（6）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5,617,971.31元，下降39.17%，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公司2015年度留存绩效工资所致。

（7）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19,123,039.91元，下降63.61%，主要系本报告期缴纳期初留存企业所得税所致。

（8）预计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1,197,909.02元，上升88.71%，主要系本期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计提的产品质量保证金增加所致。

（9）其他综合收益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1,824,940.09元，上升52.13%，主要系全资子公司利君控股（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外币报表折算时汇率变动所致。

2、利润表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情况及原因分析

序号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增减额	增减比例 (%)
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52,363.29	5,562,483.15	-3,310,119.86	-59.51%
2	财务费用	-9,971,844.58	-21,459,118.66	11,487,274.08	53.53%
3	资产减值损失	8,871,122.13	6,543,148.47	2,327,973.66	35.58%
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8,872,130.00	-8,872,130.00	-100.00%
5	投资收益	6,622,330.13	-4,735,695.85	11,358,025.98	239.84%
6	营业利润	75,034,542.38	116,356,231.16	-41,321,688.78	-35.51%
7	营业外收入	3,243,014.36	5,443,190.01	-2,200,175.65	-40.42%
8	营业外支出	1,491,038.27	67,307.78	1,423,730.49	2,115.25%
9	利润总额	76,786,518.47	121,732,113.39	-44,945,594.92	-36.92%
10	所得税费用	12,119,060.96	18,429,435.98	-6,310,375.02	-34.24%
11	净利润	64,667,457.51	103,302,677.41	-38,635,219.90	-37.40%

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1) 2016年1-9月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减少3,310,119.86元，下降59.51%，主要系本期实缴增值税减少，相应的计提税金及附加减少所致。

(2) 2016年1-9月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11,487,274.08元，上升53.53%，主要系本期定期存款孳生利息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 2016年1-9月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增加2,327,973.66元，上升35.58%，主要系本期根据公司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4) 2016年1-9月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8,872,130.00元，主要系公司在上年同期出售所持股票、将原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出所致，而本期无上述事项。

(5) 2016年1-9月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11,358,025.98元，上升239.84%，主要有以下两个方面的原因：a上年同期出售所持股票亏损，本期无上述事项所致；b本期持有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计提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

(6) 2016年1-9月营业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41,321,688.78元，下降35.51%，主要系本期公司主营产品销售收入及定期存款孳生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7) 2016年1-9月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2,200,175.65元，下降40.42%，主要系本期公司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8) 2016年1-9月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增加1,423,730.49元，增长21.15倍，主要系本期处置固定资产损失所致。

(9) 2016年1-9月利润总额较上年同期减少44,945,594.92元，下降36.92%，主要系本期公司主营产品销售收入及定期存款孳生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10) 2016年1-9月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6,310,375.02元，下降34.24%，主要系本期利润总额下降，应纳税所得额减少所致。

(11) 2016年1-9月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38,635,219.90元，下降37.40%，主要系本期公司主营产品

销售收入及定期存款孳生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

3、现金流量表变动项目情况及原因分析

序号	项 目	2016年1-9月	2015年1-9月	增减额	增减比例 (%)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21,508.28	34,517,526.66	-15,296,018.38	-44.31%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761,429.02	-135,769,710.26	-267,991,718.76	-197.39%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02,495.04	-159,426,533.46	99,424,038.42	62.36%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42,734,794.29	-259,045,234.86	-183,689,559.43	-70.91%

变动原因分析如下：

(1) 2016年1-9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5,296,018.38元，下降44.31%，主要有以下两个方面的原因：a本期支付供应商质保金及全资子公司成都德坤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b全资子公司成都德坤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导致支付的职工薪酬及福利费比上年同期增加。c收到与经营活动相关的保证金存款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2) 2016年1-9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267,991,718.76元，下降197.39%，主要系本期使用自有资金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上年同期无上述事项。

(3) 2016年1-9月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99,424,038.42元，上升62.36%，主要系本期派发现金股利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4) 2016年1-9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83,689,559.43元，下降70.91%，主要系本期使用自有资金与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上年同期无上述事项。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6年1月，根据全资子公司成都德坤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和实际情况需要，经公司2016年1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增加经营范围及变更注册地址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成都德坤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增加相关经营范围及变更注册地址；2016年1月，全资子公司成都德坤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完成了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详细情况请参见2016年1月13日、2016年1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2、2016年1月，依据目前国内外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形势，并根据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及设备采购进度，公司调整了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经公司2016年1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募投项目“大型辊压机系统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辊压机粉磨技术中心”的资金投入计划进行调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该事项已经2016年1月28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调整募投项目资金投入计划有利于充分保障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和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

情形，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相关详细情况参见2016年1月13日、2016年1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3、2016年1月，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分别经公司2016年1月1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16年1月28日召开的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募投项目大型辊压机系统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募集资金15,000万元、辊压机粉磨技术中心募集资金10,000万元）和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择机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上述授权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购买单个理财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等，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相关情况详见2016年1月13日、2016年1月2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报告期内，根据上述决议，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需求、募投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上述募投项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分批次购买了相关商业银行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截止2016年9月30日，公司累计购买理财产品金额为60,400万元人民币，其中：已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20,400万元，未到期的理财产品金额为40,000万元，尚未到期的委托理财金额未超过股东大会的授权额度（关于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详见2016年9月2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4、2016年9月，中国电建集团租赁有限公司以民勤县明大矿业选炼厂违反了其与民勤县明大矿业选炼厂、上海夏洲重工机械有限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利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四方于2014年7月共同签订的编号为SHC-L/BG-MD001-A1426的《融资租赁合同》约定为由提起诉讼。中国电建集团租赁有限公司请求法院判决解除与民勤县明大矿业选炼厂、上海夏洲重工机械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利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融资租赁合同》，并要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利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履行回购义务。截止本报告披露日，本次诉讼事项尚未开庭审理，无法准确预计诉讼结果（相关情况详见2016年9月2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全资子公司成都德坤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增加相关经营范围及变更注册地址	2016年01月13日	2016-01
	2016年01月19日	2016-06
对募投项目“大型辊压机系统产业化基地建设项目”、“辊压机粉磨技术中心”的资金投入计划进行调整	2016年01月13日	2016-01
	2016年01月13日	2016-02
	2016年01月13日	2016-03
	2016年01月29日	2016-07
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自有资金择机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2016年01月13日	2016-01
	2016年01月13日	2016-02
	2016年01月13日	2016-04
	2016年01月29日	2016-07
	2016年02月04日	2016-08

	2016 年 02 月 26 日	2016-10
	2016 年 03 月 17 日	2016-11
	2016 年 03 月 19 日	2016-12
	2016 年 03 月 22 日	2016-13
	2016 年 04 月 02 日	2016-14
	2016 年 04 月 14 日	2016-15
	2016 年 04 月 15 日	2016-16
	2016 年 04 月 21 日	2016-17
	2016 年 05 月 04 日	2016-24
	2016 年 05 月 06 日	2016-25
	2016 年 05 月 11 日	2016-26
	2016 年 05 月 13 日	2016-27
	2016 年 05 月 17 日	2016-28
	2016 年 05 月 19 日	2016-29
	2016 年 06 月 23 日	2016-33
	2016 年 07 月 07 日	2016-37
	2016 年 08 月 19 日	2016-39
	2016 年 08 月 26 日	2016-43
	2016 年 08 月 27 日	2016-44
	2016 年 09 月 02 日	2016-46
	2016 年 09 月 20 日	2016-48
	2016 年 09 月 22 日	2016-49
全资子公司成都利君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融资租赁合同纠纷诉讼	2016 年 09 月 02 日	2016-45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	-	-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长何亚民、副董事长何佳、副董事长、总经理魏勇持股锁定承诺	股份限售承诺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2011 年 12 月 26 日	自作出承诺之日起，长期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所作出的相关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	-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亚民	避免同业	承诺不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	2011 年 12 月 26 日	自作出承诺之日	报告期内严格履行

所作承诺	及其一致行动人何佳、股东魏勇分别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竞争承诺	有另一家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近、对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保证不进行其他任何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活动;并同时承诺如果违反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起,长期	所作出的相关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何亚民及其一致行动人、副董事长何佳和股东、副董事长、总经理魏勇不减持承诺	不减持股份承诺	自2015年7月7日起12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利君股份的股份,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利君股份的股份。	2015年07月06日	12个月内	自承诺之日起,严格履行所作出的相关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四、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40.00%	至	-10.00%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8,690	至	13,036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4,484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经营业绩预计期间主要经营业务受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的持续影响,公司主要产品订单下降、收入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下降。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何亚民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五日